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配套解读>>

13位ISBN编号：9787511830296

10位ISBN编号：7511830293

出版时间：2012-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编

页数：44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配套解读>>

内容概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配套解读系列：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配套解读（含司法解释）》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条文为主线，对重点条文进行条文解读、对与之相关的司法解释和法规进行解读，并辅以关联法规索引以及典型案例分析，对读者理解适用该法具有实用价值。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基本原则

- 第一条 立法目的
- 第二条 调整范围
- 第三条 平等原则
- 第四条 自愿、公平、等价有偿、诚实信用原则
- 第五条 民事权益受法律保护原则
- 第六条 遵守法律和政策原则
- 第七条 禁止权利滥用原则
- 第八条 适用范围

第二章 公民(自然人)

第一节 民事行为能力

- 第九条 公民民事行为能力的开始与终止
- 第十条 公民民事行为能力平等
- 第十一条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 第十二条 未成年人的民事行为能力
- 第十三条 精神病人的民事行为能力
- 第十四条 法定代理人
- 第十五条 公民的住所

第二节 监护

- 第十六条 未成年人的监护人
- 第十七条 精神病人的监护人
- 第十八条 监护人的职责权利与民事责任
- 第十九条 精神病人民事行为能力的宣告

第三章 法人

第四章 民事法律行为和代理

第五章 民事权利

第六章 民事责任

第七章 诉讼时效

第八章 涉外民事关系的法律适用

第九章 附则

附录

章节摘录

版权页： 条件是被宣告死亡这里的“利害关系人”与上一条申请宣告死亡的利害关系人相同，申请宣告死亡的利害关系人有：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其他有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人。

需要注意的是，申请撤销死亡宣告不受上述顺序限制，而宣告死亡时则要受该顺序限制。

另外，重新出现的被宣告死亡人在被宣告死亡后，仍然进行民事活动的，只要其具备以上规定的民事行为能力，其所实施的行为仍旧具有法律效力，这是一种尊重事实、保护当事人的表现。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2008年12月18日修正）被宣告死亡和自然死亡的时间不一致的，被宣告死亡所引起的法律后果仍然有效，但自然死亡前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与被宣告死亡引起的法律后果相抵触的，则以其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为准。

法规解读：据此，被宣告死亡所引起的当事人与其亲属之间身份关系的消灭以及个人财产的继承，在法院撤销死亡宣告前仍然有效；在法院撤销死亡宣告后，财产关系需要恢复原状，身份关系并不当然恢复原状，应视具体情况而定。

并且有民事行为能力人在被宣告死亡期间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有效，如与被宣告死亡引起的法律后果相抵触的，则以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为准。

编辑推荐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配套解读》以条文为主线，对重点条文进行条文解读、对与之相关的司法解释和法规进行解读，并辅以关联法规索引以及典型案例分析，对读者理解适用该法具有实用价值。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